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1-081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销售及近期新增项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1年7月销售情况

2021年7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307.1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515.4亿元；2021年1~7月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2,498.8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4,059.8亿元。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统计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新增开发项目情况

2021年6月销售简报披露以来，公司新增加开发项目14个，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序号	城市	项目名称	位置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综合容积率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万科权益建筑面积	需支付权益地价(亿元)
1	大连	泉水河南A1区地块	甘井子区	100%	2.9	2.4	7.1	7.1	8.16
2	福州	荆溪镇光明村项目	闽侯县	100%	4.0	2.1	8.4	8.4	6.25
3	济南	南北康07街区项目	市中区	100%	14.9	2.8	41.5	41.5	36.37
4	淄博	东昌项目一期地块	张店区	65%	5.1	2.6	13.1	8.5	2.01
5	天津	晌螺湾地块	滨海新区	65%	12.1	2.4	29.5	19.1	12.55
6	武汉	唐家墩K8整合地块	江汉区	50%	1.9	4.2	7.8	3.9	5.4
7		金银湖115亩项目	东西湖区	100%	7.6	2	14.9	14.9	16.56
8	徐州	2021-4号北区客运站B地块	鼓楼区	100%	2.7	2.2	5.8	5.8	3.36
9		2021-6号五山公园西北角A地块	鼓楼区	100%	7.7	1.1	8.6	8.6	11.68
10		2021-36号太行路北C地块	云龙区	100%	6.9	2.2	15.2	15.2	16.68
11		2021-16号原太阳宾馆地块	泉山区	100%	1	2.7	2.6	2.6	3.75
12	烟台	小沙埠F2项目	芝罘区	51%	4.3	2.4	10.2	5.2	1.04
13	扬州	2021-3号GZ296曜阳养老公寓南侧A地块	广陵区	100%	5.6	1.5	8.2	8.2	5.77
14	玉溪	抚仙湖老五街项目	红塔区	40.80%	6.4	3.7	23.9	9.8	2.22
合计					83.1	–	196.8	158.8	131.80

三、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2021年6月份销售简报披露以来，公司无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以上项目中，未来可能有部分项目因引进合作方共同开发等原因导致万科在项目中所占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化。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71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前次被动减持股份实施结束暨后续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出具的《关于前次被动减持股份实施结束的告知函》及《关于后续被动减持股份的告知函》。获悉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前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同时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股票质押融资或担保因违约存在强制平仓的风险，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继续被动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前次被动减持股份实施结束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披露了《2021-026：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存在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2021年5月21日披露了《2021-047：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暨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披露后，自2021年5月11日至今，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36,002,0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前次被动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马鸿	集中竞价	2021年5月11日	3,547,316	0.11%
		2021年5月19日	8,006,731	0.26%
		2021年5月20日	2,065,904	0.07%
兴原投资	集中竞价	2021年5月19日	17,220,500	0.56%
		2021年5月20日	5,161,600	0.17%
合计			36,002,051	1.16%

（二）股东前次被动减持股份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有股份		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马鸿	持股数量	585,788,416	18.94	572,168,465	18.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683,854	1.19	23,063,903	0.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104,562	17.76	549,104,562	17.76
兴原投资	持股数量	113,670,839	3.68	91,288,739	2.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670,839	3.68	91,288,739	2.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持股数量	699,459,255	22.62	663,457,204	21.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354,693	4.86	114,352,642	3.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104,562	17.76	549,104,562	17.76

（三）其它相关事项说明

1、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于2021年5月11日、2021年5月19日和2021年5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合计36,002,0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超过此前预披露公告中的数量，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违规主要由于本次股份减持为被动减持，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均无法控制该减持行为，并非主观故意违规减持。为此，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于2021年7月22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01号）。

2、马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上述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

二、后续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情况

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股票质押融资或担保因违约存在强制平仓的风险，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继续被动减持股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进行，减持股份应不超过30,927,170股，减持比例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90天内进行，减持股份应不超过61,854,341股，减持比例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马鸿	572,168,465	18.50%
兴原投资	91,288,739	2.95%
合计	663,457,204	21.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鸿先生累计质押股份503,520,949股，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8%，占马鸿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88.00%；马鸿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182,648,936股，累计被冻结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1%，占马鸿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31.92%。马鸿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累计质押股份23,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74%，占兴原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25.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累计质押股份526,520,9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2%，占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9.36%；累计被冻结股份182,648,93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1%，占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7.53%。

（二）后续被动减持股份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3、减持原因：股票质押融资或担保违约；

4、交易方式：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

5、减持数量和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不超过30,927,170股，减持比例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不超过61,854,341股，减持比例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6、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应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90天内进行；

7、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8、本次拟减持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马鸿先生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16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马鸿先生、兴原投资	自2019年3月5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2019年03月05日	自2019年3月5日起连续六个月内。	承诺人已严格履行完毕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不存在相违背的情形。

（三）其它相关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减持属于被动减持，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马鸿先生、兴原投资均无法控制本次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以及减持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等不确定性，存在是否能依法依规减持的不确定性。

2、马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原投资本次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造成实质上的影响。

3、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报备文件

马鸿先生及兴原投资出具的《关于前次被动减持股份实施结束的告知函》及《关于后续被动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0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君联和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君联和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和盛"）持有公司股份11,23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62%，不再是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股东君联和盛计划将于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11月19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00%。公司于2021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达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君联和盛出具的《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君联和盛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8月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820,500股，累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1.70%（此比例按照每一次减持时间点公司股本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君联和盛持有公司股份11,23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62%，其不再是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8月4日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君联和盛	集中竞价	2021年05月20日－2021年05月28日	14.72	925,200	0.41%
	集中竞价	2021年06月01日－2021年06月23日	15.51	1,037,600	0.46%
	集中竞价	2021年07月05日－2021年07月22日	17.30	221,600	0.10%
	大宗交易	2021年08月04日	14.30	1,636,100	0.73%
合计				3,820,500	1.70%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股数(股)	占比(%)	股数(股)	占比(%)
君联和盛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54,896	6.69%	11,234,396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5,054,896	6.69%	11,234,396	5.00%

二、相关情况说明

1、君联和盛此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君联和盛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君联和盛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君联和盛及时告知公司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配合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君联和盛的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君联和盛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投资")的一致行动人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英科技")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聚英科技	否	1,450	90.11	1.89	2020-8-6	2021-8-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牛市口支行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聚英科技	否	1,450	90.11	1.89	否	否	2021-8-3	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牛市口支行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2021年8月4日至2022年8月3日，债务人清偿所有债务后，聚英科技将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聚英科技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新筑投资	4,459.8451	5.80%	4,450	4,450	99.78	5.79	–	–	–	–
聚英科技	1,609.2000	2.09%	150	1,600	99.43	2.08	–	–	–	–
合计	6,069.0451	7.89%	4,600	6,050	99.69	7.87	–	–	–	–

二、备查文件

（一）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刘鹏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刘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鹏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刘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刘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60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干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根据《公司章程》中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2021年8月3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由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变更内容如下：

原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除上述变更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32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1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项目计划的通知》，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恩捷"）于今日收到珠海市金湾区财政局拨付的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资金人民币12,510,538.00元。该项政府补助为现金形式，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关，但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珠海恩捷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12,510,538.00元，预计影响公司未来税前总收益12,510,538.00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1-112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4,239,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50%；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8月9日（星期一）。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发行情况和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发行情况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于2015年6月24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内容。2015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内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海通资管－卡奴迪路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认购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1,895.00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15.25元/股，拟认购的股票数量不超过780万股。2016年5月16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16年5月28日，公司依据非公开发行方案条款安排，披露《关于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发行价格进行了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15.25元/股调整为9.47元/股。

2016年7月，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资管计划设立，因原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6名员工已从公司离职而不再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相应份额被终止认购，员工持股计划于2016年7月19日出资104,309,881.37元，以9.47元/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11,014,771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69%。该部分股票于2016年8月2日上市。

（二）股本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5,324,90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267,194,94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12,519,844股；同时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5,324,9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679,873.55元（含税）。

2018年5月31日，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7,623,633股。

2020年7月15日，本员工持股计划中3,555,635股股份解除限售并流通上市，占公司总股本的0.4990%。

截至2021年7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712,519,84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120,452,33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592,067,514股。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限售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锁定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日2016年8月2日起36个月。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安排，未发生违反上述限售安排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对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员工持股计划中，陈马迪持有的3,478,352股股份、张勤勇持有的3,478,352股股份和赖小妍持有的2,871,805股股份，合计9,828,510股股份(与前述三人持股合计数之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由于涉及违规担保事项本次不予解禁。具体事项为：实际控制人在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下，越权就林峰国持有份额转让事项为受让方陈马迪、赖小妍、张勤勇提供了担保，属于违规担保情形。根据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下发的"（2019）粤0112财保150号"《协助执行通知书》，陈马迪、张勤勇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各1482万份额、赖小妍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16,997,499.91份额自2020年1月10日起至2023年1月9日止被冻结。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8月9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4,239,4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50%。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为1名。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4,067,998	4,239,488	0.7160%	0.5950%	9,828,510
合计		14,067,998	4,239,488	0.7160%	0.5950%	9,828,510

注：本表格采用的无限售流通股及总股本为2021年7月30日的数据，截至2021年7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712,519,84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120,452,33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592,067,514股。

四、以截至2021年7月30日股份情况为基准，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452,330	16.91%	0	0	0	-4,239,488	-4,239,488		116,212,842	16.31%
高管锁定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首发后限售股	120,452,330	16.91%	0	0	0	-4,239,488	-4,239,488		116,212,842	16.3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2,067,514	83.09%	0	0	0	4,239,488	4,239,488		596,307,002	83.69%
三、股份总数	712,519,844	100.00%	0	0	0	0	0		712,519,844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履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做出的承诺；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摩登大道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恒泰长财对摩登大道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1-1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56；证券简称：ST摩登）于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114,089股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被动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2021年6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被动减持比例累计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截至公告日，上述被动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公司于2021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司法拍卖股权完成过户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9），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瑞丰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78,400,000股股份已交易过户成功。本次交易过户后，买受人单独持股比例均未超过5%，公司未收到构成一致行动人的通知；

4、公司于近日收到瑞丰集团出具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21年7月29日，控股股东累计被动减持78,958,582股，占总股本11.0816%，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及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瑞丰集团持股数量为34,148,426股，占总股本的4.79%，瑞丰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2,308,426股，占总股本的10.15%。公司股东广州普慧源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3,409,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0%，广州普慧源贸易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5、近日，公司关注到存在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相关传闻。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永飞先生，上述传闻并不属实，系第三方软件系统显示有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3、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粤调查字2000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交易将存在被实行退市风险；

4、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被动减持及司法拍卖情况，可能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5、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17,564,797.32元，同比下降37.5%；净利润为-16,153,698.64，同比上升60.21%，预计2021年半年度净利润区间为-3000万元~-2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7月24日收到控股股东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以书面形式提交的临时提案《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议公司董事会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已于2021年7月26日发出《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4日（星期三）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